

第 14 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

本活動為法務部與教育部自 97 年起共同舉辦之活動，共計有 2 式競賽，分別為學生「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」及老師「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」，活動對象涵蓋全國國中及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 1~3 年級）師生，希達成落實法治教育向下扎根目標。

一、「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」：

(一)參賽對象：全國在學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 1~3 年級）學生

(二)競賽組別：「國中學生組」及「高中職學生組」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 1~3 年級）

(三)競賽方式：採網路初賽與現場決賽二階段競賽方式，各組決賽名額增加至 30 名

(四)網路初賽：自 111 年 8 月 19 日起至 10 月 25 日止

(五)活動獎勵：

- 學生個人獎：「國中學生組」及「高中職學生組」各取前 5 名，頒發最高獎金 3 萬元。
- 學校推動成效獎：各取「國中學生組」及「高中職學生組」學校學生參賽人數最高及參賽比例最高前 2 名，頒發最高獎金 2 萬元。
- 縣市推動成效獎：分 3 組，依各縣市轄管學校學生合計之參賽比例，除第 1 組取前 2 名外，其餘 2 組取 1 名，頒發最高獎金 3 萬元。

(六)學生參加競賽活動之升學獎勵：

「高中職學生組」前 5 名優勝者可納為大學入學推薦甄選加分項目參考(由各大專院校學系性質而訂)。

二、「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」：

(一)參賽對象：全國公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）現職教師（含兼任教師、代理(課)教師、實習教師及教官）

(二)競賽主題：

1. 人權法治與性別平等議題。
2. 重大修法議題。
3. 犯罪預防與毒品防制議題。
4. 其他與法治教育相關議題。

(三)報名期間：自 111 年 8 月 19 日起至 10 月 5 日止

(四)競賽組別：「國中組」及「高中職組」

(五)評選方式：採初選與決選二階段

(六)活動獎勵：

- 創意教案獎：各組取前 3 名及佳作若干名，頒發優勝獎金及獎狀。
- 推薦學校獎：各組前 3 名得獎教案，頒發學校推薦獎座。